



冰凌：島上語

華人號·華人頭條·薈萃文坊

冰凌簡介：本名姜衛民，旅美幽默小說家。祖籍江蘇海門。1956年生於上海，1965年隨家遷往福州。復旦大學新聞學院畢業。曾任《法制瞭望》雜誌編輯部主任。1994年旅居美國。現任全美中國作家聯誼會會長、紐約商務傳媒集團董事長、紐約商務出版社社長兼總編輯、國際作家書局總編輯、《紐約商務》雜誌社社長、《文化中華》雜誌社社長、《國際美術》雜誌社社長、海外華文媒體協會榮譽主席、杭州冰凌文化傳媒有限公司董事長、福州大學客座教授、浙江工商大學杭州商學院人文學院名譽院長、兼職教授、福建中醫藥大學客座教授、河北美術學院終身教授、浙江中華文化學院客座教授、陽光學院客座教授等。1972年開始小說創作，主要從事幽默小說創作與研究，出版《冰凌幽默小說選》《冰凌自選集》《冰凌幽默藝術論》《冰凌文集》等著作。

一
歐洲走了二十多個國家，今年計劃走西歐的英國愛爾蘭和南歐的西班牙葡萄牙，因為三年疫情耽擱了，行程安排上容不得多想，能走就走。實際上我旅遊，看人多於看景。好看的景，都在圖片里，實地看，都不如圖片，而且到實地，任何的景，看上幾眼就行了，主要是感受現場的氣氛。而看人就不一樣，人的風景是永遠看不夠的，記得我在瑞典的幾天時間里，一個人一個人看過去，看了幾萬個人，那真是萬花筒般的燦爛風景，我看到了諾貝爾，看到了瓦爾德內爾。這次到英國，最主要是看英國人，實際上在美國三十年，也看了多少英國人，但在美國的背景里，英國人已經“美化”了，這就要去英國看原汁原味的英國人。從京東上訂購了三本英國愛爾蘭地圖，有地圖冊，有摺疊地圖。更重要這時備足二十幾包榨菜和十幾袋干泡飯，開水一泡，即可捍衛我中國胃的尊嚴。

二
我出國旅遊，就是跟團走，把一切交給旅行團安排，非常聽導遊的話，唯一要求的就是一個人住一間房，並補差價。另外，到了所去國家，從不打攪當地的朋友，已經養成習慣。更有，我從來不會自己出行，不會自駕游，也不想深度游。我把自己的旅遊叫作“掃盲游”，或者叫“啓蒙游”，去過即可，去過五十多個國家，還沒有哪一個國家讓我有去第二次的沖動，瑞士法國去了三次（都是重複必游，繞也繞不開），像盧浮宮、琉森湖，去了一次就夠了，再去就坐在外面，傻想傻等，或者點杯咖啡或者啤酒，坐在那里，搞得像“文藝復興”的范，實際上什麼都沒想。很奇怪，只有晚上到酒店賓館，拿上房卡，開門進屋，頓時萬千思緒便洶湧澎湃，這時，不管外面有多少誘惑，我是決不出門的。這個時間段里，我會做太多的事，並把白天的千頭萬緒，整理在案。我在運動狀態中，如乘飛機坐高鐵，哪怕坐汽車，腦袋是異常活躍，很多想法就是在這種“運動”中蹦出來的。所以出去旅遊，好處多，特別到了大叔這個時間段，最大的享受，就是去陌生的國家走一走。

三
飛機升空後，向西飛行，可以看到長江入海口，老家海門就位於入海口的北岸，飛機從海門的頭上飛過。過去飛紐約，便是向東飛去，也許是磁場的作用，隱約中還是有感覺。這讓很多人都會感覺自己的國家是處於地球的中心位置，哪怕一個彈丸小國，也都把自己擺在地球的中心位置，這也很正常。早晨飛抵倫敦，直接乘車來到劍橋大學，輕輕的來又輕輕的走，連康橋也未能去走一走，校園里那條小河顯得窄了一點，牛頓設計的木橋和那棵蘋果樹都在。在校園里轉了一圈，感覺在耶魯校園里轉悠，怎麼這麼像，原來當年耶魯就是仿照劍橋建造的。下午一路趕往約克古城，這座古城有六百多年歷史。特別是《哈里·波特》在此拍攝，使古城成爲網紅打卡地。

四
乘船在利茲的溫德米爾湖遊覽，這完全是初戀；接着就直奔蘇格蘭南部特納格林的逃婚

小鎮，那就是逃婚了。都以為逃婚小鎮是個充滿悲情的地方，奔了兩個半小時，到達蘇格蘭逃婚小鎮後，大家才知道，這是一個幸福的天堂，男男女女因爲各種原因結不了婚，只要奔到逃婚小鎮，就能即可成婚，而且此地鐵鋪的鐵匠享有至高無上的權力——鐵匠一紙簽名，就相當我民政局的鋼印，婚姻即刻生效。因而是世界有名的婚禮舉辦地，每年在這里舉辦的婚禮超過五千場。旅遊團里的中老年夫婦們都彎起手臂，結成“心”狀，在雕像下留影，彰顯將婚姻進行到底的信心與豪情，大巴再開動時，車箱里已經充滿了喜慶的味道。

五
早餐時間，火警報警器驟響，飯店服務員讓大家趕緊到樓外空地默禱。來了兩輛救火車，檢查了半個多小時，沒事了，才讓大家進樓里。幸好沒耽誤去愛丁堡。愛丁堡是蘇格蘭首都，愛丁堡城堡是愛丁堡最大的風景點，也是蘇格蘭的精神象徵，矗立于死火山山頂上，6世紀時這里曾是皇室居所。這里沒有平路，出門就得爬上爬下，這皇上一出門，必須“能上能下”。在愛丁堡最後一站是到“皇家一英里”轉轉，忙着下車，忘記帶帽子，冷風吹得頭皮發涼，急忙拐進一家店，買了一頂方格帽子戴上，頭皮不涼了，還有了一點“蘇格蘭情調”。離開愛丁堡前等車時，我在教堂前露天咖啡吧點了一杯咖啡，喝着咖啡，看着街邊一個笛手在吹奏，聽到了蘇格蘭純正風笛聲，可以結束愛丁堡之旅。

六
今天乘渡輪橫穿北海峽，到達英國北愛爾蘭，前往巨人堤。巨人堤位於北愛爾蘭貝爾法斯特西北約80公里處大西洋海岸。巨人堤是由約4萬根多邊形石柱組成的8公里長的海岸宏偉景觀。大巴開了兩個多小時到達巨人堤，又徒步走了半個小時才到景點，走到半途便想返回，卻在周導鼓勵下繼續前進，來回走一趟，就當野外鍛煉。今天上午到北愛爾蘭首府貝爾法斯特參觀和平牆和市政廳，然後進入愛爾蘭，參觀一個莊園，和凡爾賽花園差不多。倒是這兩天進進出出，把英格蘭蘇格蘭北愛爾蘭和愛爾蘭的錯綜複雜的關係弄清楚了。這世界，只要有海峽，問題便多多。



七
上午驅車兩個小時，來到愛爾蘭著名景點莫赫懸崖。莫赫懸崖位於大西洋西岸，站立在距海平面230米的懸崖最高處，可以看到整個懸崖延伸78公里之長，這是愛爾蘭最引以爲傲的景觀。在登頂路上，有一處入風口，利風從山下呼嘯而上，穿過這十幾米的風口，確實有點驚心動魄。從愛爾蘭首都都柏林乘輪渡前往威爾士西北部的霍利黑德港口，全程三個半小時，吃了一份早餐，點了一杯黑啤，看着海峽，擺出一副深思模樣，其實什麼都沒想。放空了自己，真是莫大的享受。

八

在倫敦落地，進入英格蘭，然後再往蘇格蘭，接着跨海踏上北愛爾蘭，再進入愛爾蘭。今天上午，從愛爾蘭首府都柏林，乘大型渡輪，歷經三個半小時，抵達威爾士，至此，不列顛島五國全部逆時針轉了一圈。旅程已過三分之二，後幾天的沙比亞故居、牛津大學、大英博物館和倫敦諸景是重中之重，把重要景點放在最後，如同少年時，把蔬菜吃盡，留下一塊紅燒肉或者一只大蝦，最後塞進嘴里，一舉“殲滅”。

九
1980年，寫了一部小說，取名《“沙比亞”》，這是給一個準備寫作的知青起的綽號。可見當年作爲文學青年，是多麼多麼崇拜沙比亞。今天終於來到沙比亞故居，了卻了四十多年前的願望。據介紹沙翁年少時竟是一個混混兒，在當地混不下去了，就到倫敦去闖蕩，他寫劇本，搞小劇場演出，從此在文壇順風順水，一直抵達文壇之巔。又聽介紹，沙翁混時，留情又留種，私生子很多……感覺沙翁更加真實，用如今的一句話，叫做更接地氣，無損沙翁的高大形象。



十
邱吉爾莊園的奢華令人驚嘆，但是這片偉業並不是邱吉爾首相創立的，而是他的祖父老邱吉爾一手打下的江山。邱首相誕生在這座莊園里，天然地修煉成他的貴族精神和氣質，以至在二戰最危急關頭，他發表了那一場永載史冊的廣播演講，拯救了英國。昨晚入住牛津附近的一座有六百多年歷史的古堡賓館，只有兩層樓，沒有電梯，全靠一個英國胖小伙幫助大家把行李送到樓上。這時一個女經理模樣壯婦，一把抱起我的大箱子，就往樓上走，拐了九道彎，穿過走廊六扇活動門，最終把箱子放在我住的79號房間門口，非常利索。我尾隨其後，看得我目瞪口呆。房間裝修如新，舒舒服服，就是一走路，地板便發出神秘異響，彷彿是幾百年前蒙面大俠留下的腳步聲。

十一
巨石陣並不如想象中那麼雄偉，但是說它有五千年歷史，這你就不能低看它，多少年來，人們不斷考證和研究，仍然無解它神秘的身世。於是面對它站立，默默望着它，讓心里充滿敬畏。巨石有生命嗎？或者有被生命。

十二
溫莎城堡埋藏着英國皇室最後的尊嚴，所有的光鮮亮麗可以在白金漢宮莊嚴地呈現，但是在溫莎城堡，你卻摸不到皇室的光彩，那怕一眼的掠影。儘管你進入城堡的內宮，除了富麗堂皇的宮殿和裝飾，你不能捕捉到皇族的任何生活氣息，富麗堂皇掩埋了所有的生命迹象，留下的是鈣化的精神象徵，這種精神象徵，也許還能支撐着英倫一個時期或者一個時代。

十三
在英國愛爾蘭轉了十天，像是在鄉村小鎮



過着“農家樂”，沒有什麼城市，既使有城市，也是幾百年前的舊城。昨天終於來到了倫敦，參觀了牛津大學、巨石陣和溫莎城堡，今天正式光顧倫敦城，或許才能光臨到一座國際大都市。至此應該是大多數人都會覺得整個英國就是一個巨大的鄉村。但是，這個鄉村英國，讓你感到落後了嗎？感到衰敗了嗎？這個十天時間里，我迅速“看過”了數萬英國人，這是我此次英·愛人文考察最重要的收穫。今天的倫敦游，還能給我有什么另外的驚喜呢？先吃一碗泡飯再說（配的是榨菜芯）。

十四
白金漢宮、西敏寺大教堂、大笨鐘、議會大廈、唐寧街10號、泰晤士河遊船、倫敦眼、大英博物館等等，雖說一路走馬觀花，卻也感受到帝都的規模。整個倫敦，幾乎被舊古建築佔據，如同建築博覽城，有幾處新建的現代高樓，都被集中到城外一邊默着。給人印象是，倫敦樂以堅守傳統，拒絕現代發展。但是這個城市老派而從容，繁華而淡定，有一股特殊的氣韻，讓人不得不服。過去我對倫敦有什么印象，一定是與邱吉爾和倫敦橋有關，並且與二戰捆綁在一起。這次到英國，看了邱吉爾莊園和城里邱吉爾的雕像，莊園是邱家七代人爲國貢獻，英王所賜；而雕像是那一片英聯邦名人雕像里最生動、最霸氣的一尊，足見邱吉爾在英國人人心中的地位。而倫敦橋和大本鐘是我最想去的景點，大本鐘從各個角度看了一個夠，這個鐘樓精美之極。而倫敦橋則是乘泰晤士河遊船，從河上遠望，這里留下一個遺憾，沒能到橋上去走兩圈，就如進了新房卻未能上床。世光兄說他去倫敦就住在倫敦橋附近，每晚會到倫敦橋走走，這讓我羨慕不已。爲什麼到橋上走兩圈有這麼重要呢？我自己也解釋不清。小時候住在河濱大樓，經常走到附近的外白渡橋，但是走到橋邊就轉身回去，極少過橋，出國後第一次回上海，我連續幾天走到外白渡橋，在橋上來回走兩圈，惡補未能過橋的遺憾。什麼時候再能來倫敦橋上走兩圈呢？很難了。只能靠想象了——我正要過橋，兩邊的吊橋卻緩緩升起，那是永遠無法抵達的“初戀”。出來十幾天，現在要飛回國，回去心情竟比出來更激動——家。

以上就是小編爲您分享《冰凌：島上語》的全部內容，更多有關阿根廷華人最新消息、新聞，請多多關注華人頭條頻道。您還可以下載我們的手機APP，每天個性化推薦您想要看的華人資訊！

